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市政协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组织工作和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

2. 组织实施市政协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3. 负责市政协委员视察调查、参观考察、座谈研讨、咨询服务等活动的联络和服务工作；

4. 组织政协委员开展学习活动，调动政协委员参政议政积极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建言立论、献计献策，做好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联络工作，为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服务；

5. 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工作的理论、政策，调查研究县（市）区政协的工作经验、共性问题及解决办法，供领导参阅；

6. 负责人民政协工作的宣传；处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收集反映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

7. 负责与县（市）区政协和市有关部门的联系，互通情况，做好配合、协调工作；

8. 负责机关自身的思想、作风、组织和制度建设，做好安全保密和后勤保障工作；

9. 负责机关的党团建设、干部人事管理和离退休老同志

的管理服务工作；

10. 承办市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市政协机关设办公室、研究室及8个专门委员会，均为正处级机构。

（1）办公室

内设5个职能处室：秘书处、组织人事处、行政处、老干部处、接待处。

（2）研究室

内设2个职能处室：综合处、宣传信息处。

（3）专门委员会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按照南通市政协实际工作需要，设提案委员会、委员工作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农业农村委员会、教文卫体和文史委员会、环境资源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社会法制和民族宗教委员会、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8个专门委员会。

另按有关规定设立机关党委，负责市政协机关的党群工作。党委办公室和组织人事处合署办公。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

是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全面提质增效的一年。一年来，在中共南通市委领导下，市政协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全国政协和省政协部署要求，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按照精、准、实的工作理念，坚持系统思维、集成推进、重点突破，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前列、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南通作出积极贡献。

（一）深入学习贯彻新思想新要求，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新理论武装头脑，从思想上政治上扣好履职的“第一粒扣子”。

开展理论大学习，深化对政协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按照全国政协、省政协统一部署，市政协把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研讨活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着力增强学习的系统性、针对性、实效性。市政协党组、主席会议带头学习，集中交流6次；中共界率先组织委员学习，其他界别迅速跟进；县（市、区）政协运用多种形式开展学习研讨，主席会议成员到县（市、区）指导督查；政协机关干部全员参与，紧密联系实际交流学习体会。全市政协系统重点围绕提案工作、委员工作、民主监督和机关建设等4个专题，进行深化学习，做到系统学习和专题研讨相结合、理论学习和现场观摩相结合、学习研讨和

工作交流相结合、总结经验和突破创新相结合，共形成理论研究文章120余篇和一批工作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全市政协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进一步深化了对人民政协工作重大问题的理解和认识。在全省政协系统理论研讨会上，我市政协作交流发言，并代表全省地级市政协参加全国政协沪苏浙皖片区座谈会。我市开展学习研讨活动的务实举措和阶段性成果得到全国政协、省政协领导的充分肯定。

坚持党建高标准，把党的领导体现在履职各方面。中共中央高度重视政协党的建设，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全国政协首次召开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工作会议，我市政协作为全省地级市政协唯一代表出席会议。市政协党组第一时间向市委常委会汇报文件精神 and 贯彻打算，按照市委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全市政协系统进一步统一了思想认识，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这一根本政治原则，坚持加强政协系统党的建设这一履职根本保障，让讲政治守规矩成为所有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干部共同遵守的政治纪律。更加自觉地在市委领导下开展工作，提请市委出台加强政协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政协常委会议及时传达学习市委主要领导对政协工作的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常委会的部署，积极参与“改进委员产生机制、优化委员队伍建设”课题调研和相关文件的起草工作，就完善委员产生机制、管理机制和退出机制提出了合理化建

议；协助市委对全市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严格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把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政协全部工作之中。

把握时代新要求，增强担当作为的责任感使命感。发动全体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参与全市“解放思想、追赶超越、争当先锋，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坚持问题导向，主动对标找差。通过讨论交流，认清了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位新使命，增强了破除“二线思维”、力戒浮于表面、克服路径依赖等共识。政协党组、主席会议研究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并逐项抓好整改落实，达到以理论学习、思想解放、作风转变推动政协工作全面提质增效的目的。借助全国政协干部培训中心和革命传统教育基地，举办4期培训班，组织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参加，开展政治理论学习，传承红色基因，引导大家不忘初心使命、切实履职担当。

（二）找准服务大局切入点着力点，不断提高建言资政质量

立足党政所要、群众所盼、委员所需、政协所能，精准选题、深入调查、深度研究，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服务。

聚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题协商。制造业是现代化经济体系“稳”的根本、“进”的基础。常委会议围绕“坚持高质量发展，打造制造业强市”议题开展调研协商，组织部分

有专长、有建议、有提案的委员，深入园区和企业了解实际情况，与宁波、佛山等城市进行比较研究。突出政协与党派联动，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选择子课题开展协同调研，提交7份调研报告。在此基础上，形成建议书，提出强化协同创新、降低企业成本等16条建议。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议题，举办政企协商座谈会，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市政府主要领导与企业家委员面对面互动交流，对委员们的意见建议给予充分肯定，要求相关部门逐一梳理、主动认领，第一时间解决并向企业反馈。对接省政协“发展先进制造业”重点协商议题，协助做好住苏全国政协委员来甬调研工作，并在省政协常委会议上作大会发言。

紧盯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务实建言。脱贫攻坚是第一民生工程，主席会议选择“聚焦重点困难人群，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议题，重点对建档立卡户以外需要救急救难的支出型重点困难人群进行调研。组织委员走访困难家庭，深入了解民情民意。经过认真分析研究，从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帮扶等方面提出13条具体建议。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调研成果汇报，市委主要领导认为，政协调研报告很接地气，建议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要求相关部门研究转化为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每位困难群众。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逐条研究会商，提出转化落实措施。城市建设与市民生活密切相关，主席会议专题听取城市总体规划初步成果汇报，邀请民主党派和相关界别委员提出

真知灼见。既高度关注重大民生问题，也重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关键小事”。针对我市制定《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召开立法协商座谈会。围绕促进托育服务市场健康发展、加强医联体建设、完善农业服务体系等议题，召开协商座谈会，相关专委会组织委员调研视察，邀请市政府分管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与委员互动交流，形成协商会议纪要，达到了沟通思想、增进共识、推动工作的目的。

抓住污染防治薄弱环节精准发力。聚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把“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生态治理能力”作为议政性常委会议议题，重点围绕当前较为突出的固废和污水处理设施等难题，研究破解之策。加强市县两级政协联动，在各县（市、区）政协组织全面调研、摸清实情的基础上，市政协调研组开展有针对性的调研。经政协常委会议协商，形成建议书，从科学规划、提标增效、创新机制等方面提出18条建议。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汇报，认为建议书提出了具有较强针对性、指导性的意见建议，是对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的具体支持，要求各地各部门认真消化吸收，落实工作责任，加快推进协商成果落地转化，增加优质生态环境供给。市政府已明确将这项工作列入2019年加强环保治理重点工作。

围绕充分彰显城市文化魅力深度调研。文化是城市的软实力和魅力所在。为进一步挖掘我市特色文化内涵，不断提升旅游业文化含量，主席会议组织委员和专家学者就“创新

体制机制，促进文旅融合发展”议题充分调研。通过深入研究、集思广益，从创新管理体制和激励、保障、驱动机制等方面提出具体建议，推动文化旅游“美起来”、文化品牌“亮起来”、文创资源“活起来”。策应重点工程建设，就“濠河风景名胜区增添地域文化元素”课题，组织调研论证，认真梳理濠河及其周边历史文化资源，提出增添富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历史人文景观，将濠河打造成具有深刻地域文化烙印的“生态之河”“文化之河”“百姓之河”的建议。市政府主要领导给予高度评价，有关建议已吸纳到《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6-2035年）》中。

（三）增强民主监督针对性实效性，助推党政重大决策落实

强化民主监督职能，融协商、监督、参与、合作于一体，发挥政协民主监督钉钉子抓落实的“重要一锤”作用。

注重民主监督制度的整体设计。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积极协助市委制定落实中央和省委精神、契合我市实际的实施办法，创新提出强化四种形式的民主监督，为民主监督实践提供了制度保障。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流程，统筹安排活动，提高了民主监督组织化程度。

重视发挥视察、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监督作用。在主席会议成员带领下，相关专委会组织委员就加快交通互联互通、缓解老小区“停车难”、实施“厕所革命”、基础教育

课程改革、宗教场所规范化管理等议题开展视察，听取部门通报，反映群众呼声，推动问题解决。抓住积极提案、精准立案、务实办案、重点督案4个关键环节，加强提案工作。主席会议从审查立案的466件提案中，选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监管等9个方面的提案进行重点督办。从当年提案和往年未办结的提案中，选择发展学前教育、综合整治曹顶墓周边环境这两方面的提案，组织监督小组成员对办理情况进行“背对背”民主测评，引入第三方评估，推动办复意见落地见效。发挥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优势，及时把群众中具有代表性的监督性意见建议向党委政府反映。全年报送《〈政协信息〉专报》32期，其中南通火车站畅通落客平台、濠河绿化维护、工业遗产保护、万善寺综合整治等信息被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引起有关方面重视。加强对社情民意信息的现场督办，力促一些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探索创新民主监督的有效实现形式。聚焦党政重大事项的落实开展专项监督，组织委员对长江南通段生态环境建设进行监督性视察，推动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针对社会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监督，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组织“三代表一委员”围绕“三河三行业”整治和污染防治攻坚进行暗访督察，全年市级层面共组织62批次310个点位的督察，提出130条整改建议。市政协牵头组织污染防治季度及年度考核，每月将督察暗访情况及时报市污

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季度向市委常委会汇报，并在全市点评会上通报。发挥政协民主监督职能、强化生态环境协同治理的做法，在全省产生良好反响，得到省政协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围绕政协重要履职成果转化落实开展跟踪监督，组织委员视察五山生态环境修复、中央创新区和轨道交通建设，实地了解上年度重点协商成果采纳情况，对高质量推进重点工程建设持续建言。汇聚各方力量开展融合监督，按照省政协部署，就“建设一流营商环境”“污染防治”等议题进行省市县三级联动监督，形成专题监督报告，放大了监督效应。

（四）充分发挥大团结大联合优势，凝聚追赶超越强大合力

落实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责要求，发挥政协组织在“大统战”格局中的重要作用，做到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

深化与党派团体的合作共事。坚持市政协领导与民主党派常态化沟通机制，走访民主党派机关，反馈意见建议办理情况，了解统一战线内部思想动态，引导党派团体增强政治共同体意识。完善政协秘书长与民主党派、工商联秘书长和有关人民团体负责人联席会议制度，强化专委会与党派合作联动机制，落实联合调研机制。一年来，党派团体在协商议政会上发言110余次，提交集体提案55件，党派团体的重要作用在政协工作中得到充分体现。

彰显政协界别的特色作用。在专委会组织推动下，各界别分别围绕智能化与大数据、中创区医学中心建设、职业教育、女性创新创业、农村人才培养、体育设施建设等议题开展知情视察，把学习教育与视察考察结合起来，使广大委员在履职实践中感受新成就、增进共识度。认真做好民族宗教工作，走访民族宗教界知名人士，推动宗教场所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举办新年茶话会，扩大团结面，增强社会各界对南通改革开放成就的认同感、获得感。

拓展港澳台侨和对外交往工作。落实联络联系机制，组织港澳委员、对外友好界委员和特邀成员开展“家乡行”活动，视察重点工程建设，参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通报会。组织到深圳参观创新型企业，召开座谈会，畅谈改革开放40年家乡发生的巨大变化，建言新时代南通高质量发展，为改革开放再出发汇聚力量。促进青年交流交往，协办“澳苏大学生阳光成长文化”交流营活动。坚持“请回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组团赴港澳等地参访，广泛凝聚爱国爱乡力量。

扩大文史和宣传工作社会效应。出版《南通教育史话》，编发“三亲”特色的《文史资料活页》，完成省政协《亲历改革开放四十年》文史征编协作任务。本着精心策划、精选人物、精编史料的原则，开展《名人与南通》征编工作。注重书画联谊，发挥政协书画会的积极作用。召开政协新闻宣传工作推进会，把握政协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与南通电视台联办“委员风采”专题节目，办好《南通日报》“议政建

言园地”，改版《南通政协》。通过政协门户网站、APP、微信群等及时推送履职信息，多角度传播政协声音、展示政协形象。

（五）坚持与时俱进强基础建机制，努力提升履职能力水平

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抓好政协自身建设，提升履职本领，激发内生动力。

凸显专委会基础性作用。按照机构设置、力量配备、工作规范、绩效考评“四位一体”总体思路，加强专委会建设。在全省政协系统率先完成专委会优化设置，保持总数不变，实行“一增两合两改”。此次专委会优化设置与中共中央印发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精神相一致，与全国政协专委会调整“一增一合一改”的总体思路和目标取向相吻合，不仅顺应党委和政府机构改革的大势，而且符合专委会资源整合和职能配置要求。省政协安排我市在省政协常委会议上介绍了相关做法。按照以岗选人、人尽其才、优化结构原则，完成专委会力量的统筹配置。编制各委室《工作指南》，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标准，规范工作流程。制定委室年度考核实施办法，树立担当作为的鲜明导向。

优化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制定《“委员之家”建设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努力将政协组织建成学习之家、履职之家、团结之家、民主之家、和谐之家。拓宽履职平台，统筹安排各界别委员参加政协活动。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利用

全体会议、新年茶话会等契机集中宣传，向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展示委员尽心履职、建功立业、奉献社会的时代风采。实行宽严相济的管理，启用“政协综合业务工作平台”，按照市政协委员履职考核细则和新制定的《港澳委员、经常在海外工作的委员履职考核细则（试行）》，对全体委员进行量化考核，将年中、年度考核结果及时反馈给委员，并对履职不力的委员进行约谈，强化了委员的履职意识。

增强机关服务保障能力。按照新时代政协党建要求，抓实机关党建工作。把好干部培养关、使用关，每季度进行思想动态分析，加大年轻干部多领域、多部门、多岗位锻炼力度。支持派驻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履行职责，强化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监督，打造政治、思想、作风、能力过硬的干部队伍。提升工作标杆，加强过程管理，强化日常考核，组织政协常委对机关服务质量进行民主测评，把党委政府、人民群众和政协委员“三满意”作为考评机关服务质量的重要依据。认真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支持市政协理论研究会（联谊会）工作，积极为老同志继续贡献智慧、发挥作用提供条件。

第二部分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员会办公室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2862.3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46.81万元，减少20.69%。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2862.3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2862.34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746.81万元，减少20.69%。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0万元，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

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取得的其他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主要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总计2862.34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550.0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1871.1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22万元；政协会议229.12万元；委员视察130.71万元；参政议政116.7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61.25万元，减少25.25%。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312.3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104.72万元；提租补贴207.5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4.44万元，增长57.83%。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调整，住

房保障支出增加。

3.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本年收入合计2862.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62.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本年支出合计286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3.50万元，占76.28%；项目支出678.84万元，占23.72%；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862.3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各减少746.81万元，减少20.69%。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2862.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46.81万元，减少20.69%。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38.83万元，支出决算为286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1、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工作随之调整。2、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3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标准调整、在职人员增加。

2. 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37.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工作随之调整。（2）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从紧使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费。

3. 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年初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工作随之调整。（2）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会议规模、会期，务实节俭办会，节约了会议经费。

4. 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年初预算为 14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工作随之调整。

5. 政协事务（款）参政议政（项）。年初预算为 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

工作随之调整。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6.21万元，支出决算为10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缴交额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31.1万元，支出决算为20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算口径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83.5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790.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97.88万元、津贴补贴614.97万元、奖金225.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17.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7.9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2.8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89万元、住房公积金116.0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46万元、离休费152.11万元、退休费113.90万元、生活补助5.4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5万元。

（二）公用经费393.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3.88万元、印刷费2.07万元、邮电费11.21万元、差旅费76.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50.57万元、维修（护）费0.84万元、会议费2.2万元、培训费12.4万元、公务接待费3.54万元、劳务费1.14万元、工会经费8.67万元、福利费29.6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8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3.72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8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62.3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46.81万元，减少20.69%。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养老金改由社保部门统一发放，以及奖金发放计划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明显。2、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与2018年相比，年度工作内容多，机关人员变动大，预算经费支出有所增加。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38.83万元，支出决算为286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1、重新设置政协专门委员会，部门职能、人员配备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应有较大变动，部分工作随之调整。2、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83.5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90.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97.88万元、津贴补贴614.97万元、奖金225.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17.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7.9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2.8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89万元、住房公积金116.0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46万元、离休费152.11万元、退休费113.90万元、生活补助5.4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5万元。

(二) 公用经费393.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3.88万元、印刷费2.07万元、邮电费11.21万元、差旅费76.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50.57万元、维修(护)费0.84万元、会议费2.2万元、培训费12.4万元、公务接待费3.54万元、劳务费1.14万元、工会经费8.67万元、福利费29.6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8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3.7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87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0.5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7.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8.8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1.35%；公务接待费支出14.6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50.5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2%，比上年决算减少15.06万元，主要原因为因公出国(境)批次、人数少于上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从紧使用因公出国(境)费。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2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因公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境）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和其他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8.87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68.8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2%，比上年决算增加1.82万元，主要原因为车辆逐步老化，故障率提高，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管理，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维修、保洁、保险和过桥过路交费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8辆。

3. 公务接待费14.69万元，完成预算的34.4%，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3.08万元，主要原因为：（1）公务接待人数减少。（2）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公务接待人数减少以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费的使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69万元，接待72批次，905人次，主要为接待全国政协、江苏省政协、省内外兄弟城市政协、县（市）区政协来通调研团组和全国、省、市政协委员、三胞人士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为接待外宾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等。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229.4万元，完成预算的81.26%，比上年决算减少48.15万元，主要原因为2017年是市政协换届年，会议次数及参会人数多于2018年度；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会议规模、会期、次数，压缩了会议费支出。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156个，参加会议9810人次。主要为召开迎新茶话会、市政协全委会议、常委会议、政协主席会议、全市政协主席联席会、全市政协秘书长联席会、全市政协秘书长与组成单位负责人联席会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通报会、各委室会议，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座谈会，省政协在通会议等。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76.67万元，完成预算的139.65%，比上年决算增加68.7万元，主要原因为：组织了4期新政协委员培训班，培训人数超过2017年度；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培训计划，增加了培训人数。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4个，组织培训226人次。主要为培训市政协委员、机关干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政协江苏省南通市委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3.49万元，比2017

年增加52.67万元，增长15.45%。主要原因是：核算口径变动，因公出国（境）费用调整到机关运行经费中列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1辆、一般公务用车1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88.0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